

逢星期日出版

稿例

本版園地公開，歡迎惠稿。舉凡短篇小說、散文、詩歌、文學翻譯、作家評論、文壇動態述評，均所歡迎。因篇幅關係，文長請勿超過五千字，詩（每首）以五十行之內為宜。稿件一經刊出，即酌致薄酬。



托爾斯泰

十二月黨人嫡派子孫

□章海陵

今年是俄國文豪托爾斯泰逝世一百週年，也是最具現代性色彩的十二月黨人起義一百八十五週年。一九二五年，蘇俄紅色政權前溯百年，將起義貴族遭鎮壓的彼得大帝廣場命名為「十二月黨廣場」。

由廣場出發，再回到廣場，歷史彷彿劃出了一個完美的圓圈。可是，命運卻跟俄羅斯開了一個誰也笑不出的大玩笑。貴族精英、十二月黨人是一群純潔的理想主義者，發動起義是要推翻野蠻專制的羅曼諾夫王朝，要建立可與歐洲文明媲美的現代俄羅斯。十月革命成功，實現了推翻皇權、徹底埋葬農奴制的偉大目標，可是十二月黨人的現代化夢想、所信奉的「天賦人權」與「社會契約論」理念，在「一切權力歸蘇維埃」的年代，變得更加虛幻與遙遠。直到一九九一年，前蘇聯大帝國解體，俄羅斯重歸現代化正途，十二月黨人英靈始得安寧。

歲月流逝，時空距離拉開，作家托爾斯泰才被人們清楚意識到，是他憑著對十二月黨人先烈的景仰、憑著所秉持的獨特審美意識，寫出壯麗史詩《戰爭與和平》，不僅對祖國命運、人民精神產生深遠影響，更在世界上為民族贏得巨大的文學榮譽。

托爾斯泰是思想家中文學家，是文學家中的思想家。他說，他在《戰爭與和平》中，愛好關於人民的主題。俄羅斯農民於一八二二年高舉人民戰爭旗幟，高揚愛國主義精神，用連樹皮都沒剝去、碗口般大棒，根本不問侵略者的口味與規則，朝著他們的天靈蓋猛擊，直到精通劍法的對方眼神及手腳發散，自己心底也升起一絲憐憫為止。

俄羅斯人民的愛國情何其酣暢淋漓，而托爾斯泰並沒迴避衛國戰爭背後的辛酸與屈辱。當年入侵俄國的拿破侖部隊，是訓練有素、裝備精良的八十萬大軍，而俄羅斯與之匹敵的軍隊又在哪儿？指靠百姓用棍棒來保家衛國，這是任何人都無從自豪、更無勇氣誇耀的可悲事實。而真正打垮入侵俄羅斯法軍的，是他們統帥拿破侖的狂妄與失算，更是軍營中流行的傷寒病，外加俄羅斯的冬季酷寒。

托爾斯泰當然憎恨和蔑視入侵祖國的法軍，但也盡量顯示公正。書中寫到，法國侵略軍輸掉了戰爭，但主力尚在，人數也可觀，士氣仍沒有潰散，如同「融雪天氣反使冰雪凝結得更堅固」。他們踏上萬里迢迢的返國之途，思維保持正常，知道抵達家門不可一蹴而及，就均分漫長行程，每天行軍量力而行。

托爾斯泰告訴讀者，在對待撤退法軍的問題上，俄軍高層曾發生嚴重分裂。法軍敗退，並非一路潰瘍，「一個軍不可能向一個連投降」，問題是，俄軍也不具備置敵於死地的戰鬥力。為了讓俄國同胞手腳無損、起碼太平回到家鄉，統帥庫圖佐夫認為，最好的戰略還是讓法軍在酷寒中「自生自滅」。即使在勝局已定的時刻，「一個俄國兵換十個法國兵」也不可取，俄方一定要保持理性。

為此，庫圖佐夫使出渾身解數，包括不惜頂著「賣國」污名，阻止部下追剿「敗軍」。可是，一些俄軍將領愛國激情難捺，優氣十足地「奏著軍樂，打着軍鼓」，擅自攻打和堵截絕境中反變得更兇悍的法軍，結果殺敵數千，自損也數千，許多同胞被抬進醫院、送進墳墓。類似由「愛國」變「害國」的大小蠢事，在俄國史上乃至日後百餘年裡，不知發生過多少，但有幾個將領記取托爾斯泰熱淚盈眶的告誡？背對命運多蹇的俄羅斯，有幾個將帥汲取庫圖佐夫「理性高於激情」的智慧？

拿破侖軍隊入侵俄羅斯大敗而歸，貪婪是更為至命的原因。托爾斯泰揭示，法國軍隊開進莫斯科時仍秩序井然，是城中被遺棄的民宅與財物毀掉了法軍，令他們變成「非居民、非軍人」的特種人。因為搶掠太多財物，法軍撤退才逆水行舟般地困難。作者形容貪財的法軍，就像伸爪到細頸瓶內抓核桃的猴子，因為始終不肯鬆爪而失去自由，終遭滅頂之災。可笑之極，也可悲之極。但是，人類歷史上哪次侵略行動是威武正義之役，而非卑劣貪婪之戰？

戰爭毒化了全人類的心靈。法軍出逃莫斯科後，輪到受害方俄國「出醜」。出於野蠻自私的原始本能，大批俄羅斯農民湧進敵軍撤退的首都，幹起早前法國人幹過的搶劫勾當，「他們趕着大車來到莫斯科，把丟在屋裡和街上的一切東西運到鄉下。哥薩克（軍人）則把能搬動的東西都搬進自己的營房，房東從別人屋裡偷走一切東西，謊稱那是他們的財物」。此刻拿破侖侵略軍只是撤離，尚未離



境，俄國人就殺進自家首都，開始新一轮蹂躪。醜陋的戰爭及搶劫場景寫進《戰爭與和平》，否則消失在歲月煙塵之中，永無追憶的可能。托爾斯泰居功至偉。

然而，在俄國文學及世界文學人物畫廊中，倘若沒有《戰爭與和平》主人公皮埃爾·別素霍夫，那才是真正的遺憾與損失。精神探索者一類形象本來就十分難得，還要寫得光彩照人、栩栩如生、蕩氣迴腸，無疑是奢望，但是托爾斯泰沒讓世人失望。一如作家創作上自我期許，別素霍夫形象也獲得「獨特、清晰而真誠」的特質。

在書中，別素霍夫以拿破侖崇拜者、法國大革命追隨者的身份登場。當法國軍隊打進俄羅斯時，別素霍夫的愛國激情也澎湃不已，但即使在這種時刻，他精神探索的磁針仍指向全人類性的價值。那是皇上召集貴族、商人和富戶為戰爭募款的一刻，別素霍夫發現召集形式不同以往，有法國三級議會的影子，於是幻想祖國開始向現代文明靠攏，興奮不已。

現代精神包含冷靜理性，更涵蓋人權及組成人權的知情權與參與權。所以，別素霍夫在募款會上一再提出，皇上號召出錢出力沒問題，但先得把真相告訴大家。他非常堅持這一點。眾所周知，真相一旦被道出，出錢出力者就要問「為什麼」，也自然要求參與。這是邏輯力量與慣性使然，但卻是專制政體面對的最大尷尬。這就是皇民一向被嚴禁追問真相及反問「為什麼」的原因。當然，如此一來，專制政體的合法性也就喪失殆盡。國難當頭，人權、知情權耀耀地突顯出來，這一主題的展開，是《戰爭與和平》對十九世紀俄羅斯文學、乃至當下世界文學的重大超越。

思想者別素霍夫也是真誠的行動家。衛國戰爭爆發，別素霍夫喬裝打扮，潛入敵後，打算暗殺法軍統帥拿破侖。途中遇到自己深情暗戀的娜達莎，他也以極大毅力強制自己轉過臉，形同陌路人。身為貴族的別素霍夫，在前線陣地像民工一樣搬運彈藥。他奮不顧身地衛護受辱婦女，成為法軍俘虜，坦然接受陪綁及假槍斃的慘烈磨難。

從頭到尾，什麼在支撐別素霍夫？思想。它不是無病呻吟和徒託空言。別素霍夫在思考中意識到自己的使命：靠自己的智慧，給整個俄羅斯和全世界指出新方向。對當時及世代代讀者而言，別素霍夫最珍貴的贈予、最溫馨的告誡，不是什麼「新方向」，而是他這戰爭地獄的倖存者與歸來者，於九死一生中獲得的思想與理性：「我們總以為一旦離開走慣的道路，就以為一切都完了；其實，美好的新東西才剛剛開始呢。有生活，就有幸福。來日方長」。

「美好的新東西」，可以是憑奮鬥而獲取幸福，也可能是危機、苦難。即使殺身大禍重臨，也無所畏懼。重要的是思考、探索、掙扎以及再思考、再探索、再掙扎，循環不已，永無止息。就像托爾斯泰在《懺悔錄》中所表示，「我痛苦地長久地探索，這不是沒精打彩的獵奇，不是漫無目的找尋，而是艱難地、頑強地、日夜不停地探索，好像一個垂者希望獲救一樣」。所以，別素霍夫以最若無其事口吻表示，今後倘若不得不作選擇的話，他仍無懼重新當戰俘、吃馬肉、過生不如死的苦日子。

(上)

▶托爾斯泰夫婦



孤獨的境界：對錢鍾書的一種理解

□陸文虎

如果把精神病學意義上的孤獨排除在外的話，世上至少還有兩種孤獨。第一種是庸常的、痛苦的孤獨，是一種人類不得已而身處其中的生存處境，也是一種人們總想逃脫，卻總不能成事的心理感受。第二種是自覺的、崇高的孤獨，是文化人或曰知識分子千方百計所追求的一種理想境界，一種高蹈自在的精神狀態。我閱讀錢鍾書先生的著作，想見他的為人，以為可以用「孤獨的境界」來理解他。

—

錢鍾書先生的生平事蹟正與此說契合。

業師鄭朝宗先生曾說過：「錢鍾書幼承家學，在錢（基博）老直接指導下，博讀群書，精於寫作，古文功底非常雄厚。進入學校後，他念的中學、大學及國外的高等學府全是第一流的。」（《但開風氣不為師》，《海夫文存》第2頁）錢鍾書少時形跡，楊絳先生曾以「癡氣」名之，所謂「癡氣」，也正是其稟賦異於常人之處，其表現是「專愛胡說亂道」，「好臧否古今人物」。考上東林小學後，父親錢基博為其改字「默存」，意思是叫他「少說話」（《記錢鍾書與〈圍城〉》第18頁）。錢基博還告誡他「切須善自涵養」，不可「自炫聰明」（《題畫論先兒》）。14歲上桃塢中學後因看課外書太多影響學業，被錢基博痛打一頓，從此用功讀書，學業大進。此處頗可見出錢基博陶治塑造兒子之用心良苦。

錢基博是史學家，自謂「生平無營求，淡嗜欲而勤於所職；暇則讀書，難寢食不輟，……而性畏與人接，寡交遊，不赴集會，不與宴飲；有知名造訪者，亦不答謝，曰：『我無暇也』」，文章只以自娛，而匪以徇聲氣。學道漸於自得，而不欲騰口說。不為名士，不趨熱客，剛中狹腸，孤行己意，而不喜與人為爭議；人亦以此容之。飽更世患；又欲以寧靜澹聖知之禍。」（《潘盧自傳》）看來錢鍾書在個性和為學態度上均與其父一脈相承。

錢鍾書自述中多次講到自己孤獨處世的風格。他說：「本來我的朋友就不多」。「我有大學時代五位最敬愛的老師……以及其他三四位好朋友，全對我有說不盡的恩德；不過，我跟他們的友誼，並非由於說不盡的好處，倒是說不出的要好。」（《談交友》，《人生邊上的邊上》第16頁）他對吳忠匡說：「平生素不喜通聲氣，廣交遊，作干乞，人謂我狂，不識我之實病。」（吳忠匡《記錢鍾書先生》）其人「本寡交遊」，素喜「獨索冥行」（《槐聚詩存》第1頁）；「湘西窮山中，悄焉寡侶」（《談藝錄》第1頁）。晚年更以洪邁詩「不將精力做人情」自律並以勸人（《顧頡剛日記》1978年5月5日、7月18日）。

—

錢鍾書雖為學問大家，然向以小說家自居，原因在小說家是創作者，可以如上帝般創世。當然，這個新創的文學世界並不會脫離作者所生存的現實世界。作者的寫作，也只是為了表達他對現實世界的認識和感慨。錢鍾書站在人生邊上，向紅塵滾滾的人間世望去，他所見到的，只是一個個形影相吊的孤獨人和一座座無法逃避的「圍城」。人類為了生存與發展而進行種種衝進或逃出「圍城」的努力，也不過是為了擺脫孤獨而已。

長篇小說《圍城》立意於兩句歐洲古話。英國人說，「結婚仿佛金漆的鳥籠，籠子外面的鳥想住進去，籠內的鳥想飛出來；所以結而離、離而結，沒有了局。」法國人說，結婚猶如「被圍困的城堡 fortresse assiégée，城外的人想衝進去，城裡的人想逃出來。」（《圍城》，第96頁）這兩句話所表達的意思，不僅是說結婚，更是說整個人生，說人的孤獨，「無意中包涵對人生的諷刺和感傷，深於一切語言、一切啼笑。」（《圍城》，第359頁）該書主人公方鴻漸本來根本沒聽說過「圍城」的說法，後來卻「對於人生萬事，都有這個感想。」（《圍城》，第141頁）方鴻漸與朋友交往掃興而心生感慨：「天生人是教他們孤獨的，一個個該各歸各，老死不相往來。……聚在一起，動不動自己冒犯人，或者人開罪自己，好像一隻隻刺蝟，只好保持着彼此間的距離，要親密團結，不是你刺痛我的肉，就是我擦破你的皮。」（《圍城》，第216頁）與唐曉芙的戀愛，「譬如黑夜裡兩條船相迎擦過，一個在這條船上，瞥見對面船艙的燈光裡正是自己夢寐以求的臉，沒來得及叫喚，彼此早距離遠了。這一刹那的接近，反見得睜眼的渺茫。」追求唐曉芙失敗後，他更「感到一種深宵曠野獨行者的恐怯。」（《圍城》，第148頁）「覺得天地慘澹，至少自己的天地變了相。他個人的天地忽然從世人公共生活的天地裡分出來，宛如與活人幽明隔絕的孤鬼，瞧着陽世的樂事，自己插不進去，而他的天地裡，誰都可以進來……」（《圍城》，第113頁）。與孫柔嘉的婚姻，讓方鴻漸進入「圍城」，真正體會到了「擁擠裡的孤寂，熱鬧裡的淒涼，使他像許多住在這孤島上的人，心靈也彷彿一個無湊畔的孤島。」（《圍城》，第324頁）方鴻漸的孤獨無奈，正是近世西方存在主義對人生的定義。

短篇小說集《人、獸、鬼》共收作品四篇，其主題都是無一例外地表現了人的孤獨。在《上帝的夢》裡，在歷史演化的某一高級階段，人類作為一種過時的生物已經全部消亡，整個宇宙中只剩下了物種進化的唯一最高產物——上帝。上帝孤獨寂寞難耐，決定要造一個伴侶，一方面替自己解悶，另一方面享受被人頌揚的快樂。上帝在夢想中造了一對男女。他們向上帝提出各種要求，都得到了滿足。然而，「這樣好多次後，這一對看慣了他的奇跡，感謝得也有些厭了，反嫌他礙着兩口子間的體己。」上帝成了討厭的「第三者」。上帝是為自己而造出他們，「誰知道他倆要好起來，反把他撇在一邊。」（《上帝的夢》，《人、獸、鬼》第6頁）上帝寬嚴皆失，他們更加親近上帝造出孤獨。上帝震怒，便用災難折磨他們，他們沒能經受得住考驗而喪命。上帝又孤獨地後悔起來，因為他的本意是要他們服從，而不是要他們死。這篇小說既寫人與人之間疏遠隔離、不可溝通的普遍現象，又寫希望的目標在達到的過程中變質，創造物是創造意願的異化這樣一類嚴重情況。《貓》寫了夫婦之間、情人之間、朋友之間的深刻隔閡，即使是在人堆裡仍然不能擺脫孤獨，人生途程上偶然事件中所蘊含着的必然性，得到的並不是原來想要的……

由於「圍城」意象準確地概括了人生的孤獨處境和人心的孤獨況味，有效地開拓了當代人的思維途徑和思維空間，文學的「圍城」，已經成為文化的「圍城」、哲學的「圍城」、思想的「圍城」和心靈的「圍城」，從而深入人心，成為當代人心思維的重要範疇。我們對錢鍾書《圍城》內外的小說世界進行考索，可以發現，孤獨乃是人生的一種常態。我們常常身處孤獨中而不自知，或者發現人在孤獨中欲退出而不能。

(上)

梳子

□曾偉強

去年的某天，從舊屋被遺忘的角落，尋回一把被遺忘，甚至是被遺棄的角梳。當時看到它那蒼老的样子，心頭突然一酸，想起很多很久很久想不起的事。那梳子是中學時代父親給我的，也是他留給我的唯一的東西。後來重新束了短髮，短得不用梳理那種，不好看，但又有誰在意？

父親生前從事理髮專業，在傳統的海理髮店工作，我自小便到他工作的「上海舖」理髮。在「上海舖」的時間，卻是和他相處最多的時刻，儘管大部分時間是沒有對白的。那時，他總是給我剪他們稱為「紅毛裝」的髮型。那是種短得不用梳理的髮型，但比「陸軍裝」長一點，髮根不會豎起，髮絲約有吋把長，可以自然地躺在頭皮上。「陸軍裝」則要剃青，留下來的髮已稱不上絲，而是又短又硬的腳絨，活像鮑魚刷。

中學時期，開始把頭髮留長一點，並且模仿大哥，把頭髮分界梳理，自以為看起來便不再像個孩子。父親的一位同事，每次都為我「吹」一個「花旗裝」，也就是俗稱的「西裝頭」，用髮乳把頭髮攪得貼服生光！但我每次理髮完畢，便第一時間回家洗頭！

也就在那個時候，但記不清楚是何年何日，父親帶了一把角梳回家給我，已記不起他當時說了些什麼，只記得其中的一句：「膠梳不好，沒用的！」當時不明白他為何說膠梳沒用，不是同樣可以梳理頭髮嗎？後來才明白他和母親所說的「沒用」，不是功用的用，而是指對健康的效用用。

使用膠梳梳頭容易產生靜電，長期使用會令髮質粗糙蓬鬆。角梳一般色澤圓潤、手感較佳，而且不起靜電，材料一般是牛羊的角。牛角則有水牛、黃牛和犛牛等不同質料。黃牛角顧名思義，黃色半透明，摻雜黑色或棕紅色的血絲紋路；水牛角色澤明亮黝黑，反光度高，若見白色粉末，那不過是打磨過程中留下的粉末。父親留給我的正是水牛角梳。犛牛角梳使用生長在高寒山區的犛牛角製成，比一般牛羊角梳更堅實，紋理更細密

。至於羊角，則黑色紋理少，血紋較多。

角梳能促進頭部血液循環，既有止癢排毒、治療脫髮頭痛、安神健腦、去屑護髮之功效，又能舒筋通絡增強細胞免疫力，有助舒緩神經衰弱。從中醫的角度看，牛羊角味辛鹹寒，具發散邪氣、清熱解毒、活血化痰等功。《中藥大全》記載：「牛羊角是涼血藥物，主治時氣寒熱，頭痛，熱毒及化熱。」其實，牛羊角的主要成分是角蛋白，所以具有一定的防治風濕的作用，角梳的梳背還可以用作按摩及刮痧。無怪乎民間流傳，送梳子，也就是送健康的意思，代表着一份細心與關懷。

父親八十年代初因病退休以後，我依然一直光顧上海理髮店。上海理髮店的格局可以「懷舊」來形容，那裡清一色是老師傅，數張「盤龍椅」，椅上有頭枕和磨剃刀用的皮帶，剃髮時可以調校高低和向後拗，讓客人幾乎可以躺下來仰看天花，而椅腳更可以三百六十度旋轉。每當理髮師傅問我要如何剪的時候，我便反射式地回答「紅毛裝」。

剪「紅毛裝」那麼多年，到底不是因為忙得沒有時間梳理頭髮，而是無從理順那股複雜而矛盾的心情。每當走進「上海舖」，坐上「盤龍椅」，便不期然想起很多很多……

二〇一〇年八月

